



510620

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 B 塔 4416 广州粤高专利商标
代理有限公司
林宇然(020-32502926)

发文日:

2025 年 03 月 28 日



申请号: 202510378814.7

发文序号: 2025032801218660

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

根据专利法第 28 条及其实施细则第 43 条、第 44 条的规定, 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。现将确定的申请号、申请日等信息通知如下:

申请号: 2025103788147

申请日: 2025 年 03 月 28 日

申请人: 中山大学,北京润泽云溪科技有限公司,中山大学深圳研究院

发明人: 邵光,杨尚根,吴志争

发明创造名称: 一种自组装单分子空穴传输材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
经核实, 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:

权利要求书 1 份 3 页, 权利要求项数: 10 项

说明书 1 份 16 页

说明书附图 1 份 7 页

说明书摘要 1 份 1 页

专利代理委托书 1 份 3 页

发明专利请求书 1 份 4 页

实质审查请求书 文件份数: 1 份

申请方案卷号: YGZS2411445AA304

提示:

1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 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, 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。
2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 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, 均应当准确、清晰地写明申请号。

审查员: 自动受理

联系电话: 010-62356655

审查部门: 初审及流程管理部





国家知识产权局

510620

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 B 塔 4416 广州粤高专利商标
代理有限公司
赵崇杨(020-32502940)

发文日:

2024 年 07 月 31 日



申请号: 202411036809.X

发文序号: 2024073101076730

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

根据专利法第 28 条及其实施细则第 43 条、第 44 条的规定,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。现将确定的申请号、申请日等信息通知如下:

申请号: 202411036809X

申请日: 2024 年 07 月 31 日

申请人: 北京润泽云溪科技有限公司,中山大学深圳研究院,中山大学

发明人: 邵光,周祖坤,杨尚根,余惠娟

发明创造名称: 一种三芳胺类化合物在激光器件中作为激光增益介质的应用

经核实,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:

权利要求书 1 份 2 页,权利要求项数: 10 项

说明书 1 份 8 页

说明书附图 1 份 3 页

说明书摘要 1 份 1 页

专利代理委托书 1 份 3 页

发明专利请求书 1 份 5 页

实质审查请求书 文件份数: 1 份

申请方案卷号: YGZS244755AA042

提示:

1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,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。

2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,均应当准确、清晰地写明申请号。

审查员: 自动受理

联系电话: 010-62356655

审查部门: 初审及流程管理部



200101
2023.03

纸件申请,回函请寄: 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 6 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
电子申请,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。除另有规定外,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。